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 World Group Limited 華住集團有限公司

(英文前稱 *Huazhu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9)

### 宣派現金股息

茲提述日期為2023年11月1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建議宣派及派付現金股息的董事會決議案。

華住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董事會已批准宣派及派付現金股息（「現金股息」）每股普通股0.093美元，或每股美國預託股份（「美國預託股份」）0.93美元。現金股息由兩部分組成，包括(i)每股普通股0.062美元或每股美國預託股份0.62美元的普通股息及(ii)每股普通股0.031美元或每股美國預託股份0.31美元的特別股息。本公司考慮每年宣派佔其淨利潤最多45%的普通股息。

於2023年12月21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持有本公司普通股或美國預託股份的持有人將有權收取現金股息。預期將於2024年1月10日或前後向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派發股息。本公司美國預託股份計劃的存託機構花旗銀行（「花旗」）預期將於2024年1月17日或前後向美國預託股份持有人支付股息。透過花旗向本公司美國預託股份持有人支付的股息將受本公司與花旗以及據此發行的美國預託股份的持有人及實益擁有人之間的存託協議的條款所規限，包括據此應付的費用及開支。

將支付的現金股息總額約為300百萬美元，包括(i)金額約為200百萬美元的普通股息；及(ii)金額約為100百萬美元的特別股息。

截至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人民幣58億元（790百萬美元）及受限制現金為人民幣529百萬元（73百萬美元）。

承董事會命  
華住集團有限公司  
季琦  
執行董事長

香港，2023年11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季琦先生（執行董事長）及張尚稚先生；獨立董事吳炯先生、趙彤彤女士、尚健先生、許廷芳先生及曹蕾女士。